股票代码:600226 股票简称:瀚叶股份 编号:2018-134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6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0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公司拟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浆果晨曦新媒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浆果晨曦")、纪卫宁、杭州绩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绩优悦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众晖铭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晖铭行")、杭州滨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张超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深圳量子云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拟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10名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事项;于2018年6月1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对本次重组的相关方案进行调整。

本次重组自启动起来,公司及有关各方均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鉴于资本市场环境及产业政策发生变化,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面临一定的不确定因素。为保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承诺在公司复牌后的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5)。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之终止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承诺补偿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就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事宜,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全体交易对方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之终止协议》,与浆果晨曦、纪卫宁、众晖铭行、张超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承诺补偿协议之终止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31日

股票代码:600226 股票简称:瀚叶股份 编号:2018-135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瀚叶股份")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11月28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自2017年12月12日起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停牌期间,公司及时履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需的内外部决策程序,并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目前进展情况,经审慎决策,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背景及原因

公司拟通过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收购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和产业布局的资产,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水平,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框架

瀚叶股份拟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浆果晨曦新媒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浆果晨曦")、纪卫宁、杭州绩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绩优悦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众晖铭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晖铭行")、杭州滨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张超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深圳量子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量子云")100%股权。同时,拟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10名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一)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工作

自公司停牌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至今,公司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选聘了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组织并推进相关中介机构对标的开展全面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积极与交易对方就交易方案等多项内容,进行了多次的磋商与谈判。本次重组预案公告后,公司积极协调各中介机构对上交所的问询进行答复,并按照上交所要求组织召开了媒体说明会,同时与交易各方积极沟通重组方案调整事宜,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公司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11月28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自2017年12月12日起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101)。停牌期间,公司及时履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需的内外部决策程序,并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7-097、2017-099、2017-101、2017-105、2017-106、2017-107、2017-108、2018-002、2018-003、2018-007、2018-008、2018-009、2018-011、2018-026、2018-029、2018-033、2018-036、2018-040、2018-045、2018-048、2018-049、2018-052、2018-054、2018-061、2018-067、2018-068、2018-069、2018-075、2018-076、2018-077、2018-079、2018-080、2018-082、2018-083、2018-085、2018-088、2018-091、2018-093、2018-094、2018-095、2018-096、2018-098、2018-100、2018-102、2018-106、2018-107、2018-109、2018-110、2018-111、2018-113、2018-114、2018-119、2018-120、2018-121、2018-122、2018-123、2018-124、2018-125、2018-128及2018-130)。

2018年4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年5月11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50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组上市媒体说明会指引》及《问询函》的要求,公司于2018年6月8日(星期五)下午14:00-16: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大厅举办了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说明会召开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9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2018年6月1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对本次重组的相关方案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针对《问询函》中提及的事项,公司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研究及核查,并对预案等文件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有关回复及修订后的文件详见公司2018年6月1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年6月15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二次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689号,以下简称"《二次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收到《二次问询函》后,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就《二次问询函》的相关问题逐项进行认真核查、落实。

2018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并向广大投资者提示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不确定性风险。

(三)已签订的协议

1、公司与量子云控股股东浆果晨曦及实际控制人喻策签署了《重组意向性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1日披露的《关于签署重大资产重组意向性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6)。

2、2018年6月13日,公司与本次交易全体交易对方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公司与浆果晨曦、纪卫宁、众晖铭行、张超签署了《利润承诺补偿协议》。

3、2018年10月30日,根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与本次交易全体交易对方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之终止协议》,与浆果晨曦、纪卫宁、众晖铭行、张超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承诺补偿协议之终止协议》。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本次重组自启动起来,公司及有关各方均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目前资本市场环境及产业政策发生变化,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面临一定的不确定因素。为保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本次重组尚未通过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方案未正式生效,公司尚未参与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本次重组事项的拟终止不会对公司现有的业务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继续推进文化娱乐发展战略,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努力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五、承诺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承诺在公司复牌后的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六、股票复牌安排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10月31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公司将于2018年10月31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详见《关于召开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的预告公告》)。在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公司将及时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为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31日

股票代码:600226 股票简称:瀚叶股份 编号:2018-136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31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网址:http://sns.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方式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31日披露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将于2018年10月31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召开投资者说明会,说明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具体情况。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时间、地点及方式

本次说明会将于2018年10月31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网址:http://sns.sseinfo.com)以网络在线互动的形式召开。

二、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代表等。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前通过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联系向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 普遍关注的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进行回答。

2、投资者可于2018年10月31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在线直接与公司参会人员进行互动沟通交流。

四、联系方式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旭光、景霞

电话:021-68365799

传真:021-68365693

电子邮箱:600226@hugeleafgroup.com

五、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及时披露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31日

股票代码:600226 股票简称:瀚叶股份 编号:2018-137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6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由宋航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公司拟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浆果晨曦新媒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浆果晨曦")、纪卫宁、杭州绩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绩优悦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众晖铭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晖铭行")、杭州滨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张超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深圳量子云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拟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10名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事项;于2018年6月1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对本次重组的相关方案进行调整。

本次重组自启动起来,公司及有关各方均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鉴于资本市场环境及产业政策发生变化,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面临一定的不确定因素。为保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承诺在公司复牌后的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决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5)。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之终止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承诺补偿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就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事宜,监事会同意公司与全体交易对方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之终止协议》,与浆果晨曦、纪卫宁、众晖铭行、张超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承诺补偿协议之终止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18-067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20日召开了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7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54)。

根据以上决议,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鸣志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鸣志自控")于近日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相关协议,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018年10月2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鸣志自控使用暂时闲置募集的资金4,000万元,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单位结构性存款881562号",具体内容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881562号"

投资起始日:2018年10月29日

投资到期日:2019年01月29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4.00%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4,000万元

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型,本金及收益币种为人民币,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2018年10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的资金6,000万元,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理财产品"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2个月",理财产品具体内容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2个月"

投资起始日:2018年10月31日

投资到期日:2019年01月02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4.10%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6,000万元

上述理财产品类型为本金完全保障,本金及收益币种为人民币,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已购买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截止公告披露日期,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的金额为11,000万元(包含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关联交易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定期理财16号(可质押)	500	2018.09.03	2018.11.05	保本浮动收益	3.45%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	2018.09.03	2018.11.05	保证收益型	3%-3.5%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结构性存款881562号	4,000	2018.10.29	2019.01.29	保本浮动型	4.00%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2个月	6,000	2018.10.31	2019.01.02	本金完全保障	4.10%	否
合计	-	11,000	-	-	-	-	-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浮动型和本金完全保障的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在相关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四)对公司的影响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的情况下进行的,目的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0006 证券简称:东风汽车 公告编号:临2018—038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披露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由于工作人员失误,导致公司股东东风汽车有限公司的期末持股数量填录有误,现将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30,38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54,766,900	2.7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4,766,900	2.74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175,105	0.36	0	无	0	未知
林德维	5,720,082	0.29	0	无	0	未知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14,955	0.25	0	无	0	未知
熊奇	4,399,300	0.22	0	无	0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763,899	0.19	0	无	0	未知
王群霞	3,000,000	0.15	0	无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七组合	2,156,908	0.11	0	无	0	未知
叶建飞	1,944,400	0.10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54,766,900	人民币普通股	54,766,9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4,766,900	人民币普通股	54,766,9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175,105	人民币普通股	7,175,105
林德维	5,720,082	人民币普通股	5,720,082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14,955	境内上市外资股	4,914,955
熊奇	4,399,300	人民币普通股	4,399,3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763,899	人民币普通股	3,763,899
王群霞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七组合	2,156,908	人民币普通股	2,156,908
叶建飞	1,94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944,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不构成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更正后: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30,38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1,202,000,000	60.1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4,766,900	2.74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175,105	0.36	0	无	0	未知
林德维	5,720,082	0.29	0	无	0	未知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14,955	0.25	0	无	0	未知
熊奇	4,399,300	0.22	0	无	0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763,899	0.19	0	无	0	未知
王群霞	3,000,000	0.15	0	无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七组合	2,156,908	0.11	0	无	0	未知
叶建飞	1,944,400	0.10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1,20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2,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4,766,900	人民币普通股	54,766,9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175,105	人民币普通股	7,175,105
林德维	5,720,082	人民币普通股	5,720,082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14,955	境内上市外资股	4,914,955
熊奇	4,399,300	人民币普通股	4,399,3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763,899	人民币普通股	3,763,899
王群霞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七组合	2,156,908	人民币普通股	2,156,908
叶建飞	1,94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944,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不构成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其他内容未有改动。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18-085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李非文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5,654,896股,占方大特钢总股本的7.29%。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方大特钢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李非文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0,021,65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69%;李非文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040,25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55%。通过上述方式减持后,李非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7,592,9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4%。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李非文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05,654,896	7.29%	协议转让取得:105,654,896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李非文	10,021,653	0.69%	2018/10/25-2018/10/29	集中竞价交易	10.70-11.29	110,182,661.5	87,592,990	6.04%

李非文先生于2018年10月24日-10月29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8,040,2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5%,减持价格区间为9.51-9.88元/股,减持总金额为77,427,535.27元。

通过上述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完成后,李非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7,592,9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4%。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李非文先生后续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如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李非文先生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五)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李非文先生将根据减持计划、市场、公司股价等情形自主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李非文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18-074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包含子公司)2018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建设所需资金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增加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公司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2)。

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单位--全资子公司内蒙古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黑猫")于2018年10月29日在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包商银行")认购了3亿元人民币"包商银行账户盈C"通知存款产品,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产品名称:包商银行"账户盈C"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型存款。

(3)产品风险等级:低风险。

(4)公司认购资金规模:30,000万元。

(5)理财期限:1年。

(6)本金及理财收益:年收益率为4.00%。

(7)成立日:2018年10月29日起息。

(8)到期日:2019年10月29日。

(9)资金来源:内蒙古黑猫闲置募集资金。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无关联关系。

(11)风险提示:本产品增值本金不受损失,但存在利率风险。存续期内,通知存款利率处于不断调整之中且一般低于相应的定期存款利率,因合同下的产品具有较强的流动性,故存在产品的收益低于以定期存款或其他投资方式运用资金而产生的收益。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购买的通知存款产品,风险低,保证本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建设进行和确保公司资金安全性保障的前提下,利用闲置性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取一定收益。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是闲置募集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募投项目正常建设,并能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一)2018年7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建设所需资金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8)。

截至本公告日,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内蒙古黑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期限	理财起始期	理财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西安银行	西安银行"稳利盈2号"产品	人民币单位存款增值服务产品	30,000	3个月为一周期	2018-8-1	每一个结息周期(3个月)届满之日可支取	3.90%
2	西安银行	西安银行"稳利盈2号"产品	人民币单位存款增值服务产品	20,000	3个月为一周期	2018-8-29	每一个结息周期(3个月)届满之日可支取	3.90%
3	长安银行	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3个月为周期	2018-8-31	本协议的有效期间内,3个月为周期循环续存	3.9875%

(二)截至本公告日,加上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认购的3亿元人民币"包商银行账户盈C"通知存款产品,内蒙古黑猫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包括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11亿元。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31日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网上直销平台、官方微信平台认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促进基金业务的健康、持续发展,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从2018年10月30日起,凡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官方微信平台认购中邮中证价值回报量化策略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6255),认购手续费实行最低1折的优惠政策。

一、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邮基金网上直销平台、官方微信平台购买中邮中证价值回报量化策略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6255)的投资者。

二、适用时间

2018年10月30日至11月23日

三、适用基金及优惠费率

1、适用基金:中邮中证价值回报量化策略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6255)

2、更改内容:凡通过中邮基金网上直销平台、官方微信平台购买中邮中证价值回报量化策略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6255)的,其认购手续费实行优惠政策,即认购费享受最低1折费率优惠(固定费率除外)。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中街乙16号

法定代表人:曹均

电话:010-82295160、010-82290840

联 系